

证券代码：874177

证券简称：鲁新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山东鲁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7 月 3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6 月 28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孙永茂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公司主动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

源证券”)充分沟通，公司拟与开源证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解除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生效之日起生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经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公司拟聘请中泰证券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并签订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自协议生效之日起，由中泰证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2.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公司出具《山东鲁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办理完毕为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山东鲁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就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事宜，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现提议于 2025 年 7 月 19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山东鲁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山东鲁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4 日